

高青县应急管理局 11 月份执法检查结果（2025 年）

序号	执法机关	执法类别	执法决定书文号	行政相对人名称	事项名称	主要事实	执法依据	执法结论	执法日期
1	高青县应急管理局	行政检查	(鲁淄高) 应急罚 (2025) 31 号	高青县黑里寨镇长青加油站	安全生产检查	1、劳动防护用品发放记录只填写到 5 月份。 2、油罐区消防沙池消防沙结块。 3、仓库灭火器未离地存放。 4、油罐区 92 号汽油罐防溢口液位仪电源线防爆挠性软管未进行有效连接（《危险场所电气安全防爆规范》（AQ3009-2007）6.1.1.3.2 导管与导管、导管与导管附件及导管与电气设备之间必须用螺纹连接，电气管路之间不得采用倒扣连接，导管与电气设备之间的连接应满足相应的防爆型式要求）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	责令限期整改	2025. 11. 11
2	高青县应急管理局	行政检查	(鲁淄高) 应急罚 (2025) 33 号	山东奥萨安全咨询有限公司	安全生产检查	1、2025 年 4 月 10 日出具的《高青县黑里寨镇长青加油站经营危险化学品安全评价报告》存在关键危险有害因素漏项（报告中表 2.2-1 主要设备一览表，V103、V104、V101、V102 油罐缺少公称直径等规格参数、材质、型式（卧式油罐）等信息，存在漏项）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	责令限期整改	2025. 11. 18
3	高青县应急管理局	行政检查	(鲁淄高) 应急罚 (2025) 34 号	山东金科力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	安全生产检查	1、天然气报警仪处静电释放器损坏。 2、原料仓库原料堆放不符合仓储要求。 3、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未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的监控和资金保障措施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	责令限期整改	2025. 11. 26